

##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于2024年6月28日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中已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即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6,817,900股公司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5.27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股份方案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2）等相关公告。

公司实际回购时间为2024年7月4日至2024年8月23日。在上述期间，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817,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0%，最高成交价为12.10元/股，最低成

交价为 10.99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77,361,736.29 元（不含交易费用）。至此，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使用上述回购股份。

##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库存股时限等因素，公司拟变更上述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 6,817,900 股公司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此次注销及减资完成后，根据公司目前总股本计算，公司股本总额将由 758,453,478 股变更为 751,635,578 股，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除上述变更内容外，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更。

##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预计变动情况

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结构为基准，本次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回购股份注销 数量（股）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107,648	17.81%	0	135,107,648	17.98%
无限售条件股份	623,345,830	82.19%	6,817,900	616,527,930	82.02%
<b>股份总数</b>	<b>758,453,478</b>	<b>100.00%</b>	<b>6,817,900</b>	<b>751,635,578</b>	<b>100.00%</b>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的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公司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 四、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相应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伍仟捌佰肆拾伍万叁仟肆佰柒拾捌元（小写：人民币 758,453,47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伍仟壹佰陆拾叁万伍仟伍佰柒拾捌元（小写：人民币 751,635,578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 758,453,478 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 751,635,578 股，均为普通股。

##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上述已回购股份用途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率，且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本次变更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六、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后续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后续的股份注销相关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